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详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有13,437名自然人股东,无机构或法人股东。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量, 质押、冻结或冻结情况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的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不适用

2.7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披露重要事项,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8月19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3日通过书面或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会计准则的规定,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三、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8月19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3日通过书面或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四、独立董事对本次公告的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募集资金使用与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实际相符,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5,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2元,共计募集资金36,350.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3,180.00万元(不含税承销和保荐发行费用为3,000.00万元,税款为人民币180.00万元,税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承担)后的募集资金为33,17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金额, 单位: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7,019.41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3,658.59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6,639.18万元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111.70万元。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2021年12月15日截至2021年12月15日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四)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7,019.41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3,658.59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五)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1年2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募投项目之一“二期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增加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舒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的情况说明 1.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主要用于提高公司自主研发水平,不会产生直接经济效益,但该项目实施提高了公司的研发速度与质量,加速了产品的更新换代和新产品的上市,对公司的品牌建设和推广提供有效保障。

2.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主要用于提高公司信息化水平,属于实际经营活动中的配套设施建设,无法核算实际经济效益。但该项目的实施为公司运营管理和决策分析提供了更加准确的信息,为公司持续的高速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快递服务主要经营指标快报

韵达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快递服务业务》的规定,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7月快递服务主要经营指标情况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1年7月, 同比增长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宝明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8 韵达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原控股股东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中心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1174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2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快递服务业务》的有关规定,韵达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经营简报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7月经营简报如下: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详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1年7月, 同比增长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质押的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 CIMIC INDUSTRIAL, INC.(顺米克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米克工业”)的通知,获悉顺米克工业所持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被质押股份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2、被质押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大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3、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权质押与公司生产经营无关。 2.顺米克工业未过半数且一年内无到期的质押股份。 3.本次股权质押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违反法律法规、关联交易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本次股权质押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违反法律法规、关联交易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5.本次股权质押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违反法律法规、关联交易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快递服务主要经营指标快报

韵达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快递服务业务》的规定,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7月快递服务主要经营指标情况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1年7月, 同比增长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宝明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8 韵达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原控股股东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中心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1174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2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快递服务业务》的有关规定,韵达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经营简报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7月经营简报如下: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详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1年7月, 同比增长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质押的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 CIMIC INDUSTRIAL, INC.(顺米克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米克工业”)的通知,获悉顺米克工业所持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被质押股份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2、被质押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大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3、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权质押与公司生产经营无关。 2.顺米克工业未过半数且一年内无到期的质押股份。 3.本次股权质押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违反法律法规、关联交易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本次股权质押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违反法律法规、关联交易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5.本次股权质押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违反法律法规、关联交易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德州联合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中止审核的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德州联合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州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因德州股份存在违法违规行为,被深圳证券交易所中止审核。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发布2021年度中期业绩的提示性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金科智慧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科服务”)2021年度中期业绩公告,业绩符合预期,敬请投资者关注。